附件3

**湖南省审计厅购买常年法律顾问服务**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和标准**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投标报价（10分） | 10分 | 以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基准价，报价等于基准价的记10分，每偏离基准价满1000元扣0.2分，最多扣分为10分。 |
| 服务方案（50分） | 15分 | 方案完整性：视方案对选聘需求的响应及满足程度、方案本身的系统完整程度进行综合评定。优计13（含）-15分，良计10（含）-13（不含）分，一般计5（含）-10（不含）分，没有方案不计分。 |
| 15分 | 方案针对性：依据方案中人员力量配备、工作方法举措等是否与选聘方的行业属性、事务及业务性质相匹配，是否与各项需求相吻合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定。优计13（含）-15分，良计10（含）-13（不含）分，一般计5（含）-10（不含），没有方案不计分。 |
| 10分 | 方案可行性：依据方案是否具体与选聘方要求明确契合，能够完整施行实现预期服务目标等情况综合评定。优计8（含）-10分，良计5（含）-8（不含）分，一般计2（含）-5（不含）分，没有方案不计分。 |
| 10分 | 服务事项质量管理与风险控制：根据服务事项所拟定的服务流程、服务方式、服务规范、风险控制措施等情况进行评定。优计8（含）-10分，良计5（含）-8（不含）分，一般计2（含）-5（不含）分，没有方案不计分。 |
| 商务部分（40分） | 类似业绩（20分） | 20分 | 投标人近3年（从2021年1月至投标截止日）担任过县（区）级或以上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法律顾问的，每提供一个顾问单位计2分，最多计算6个，记12分；投标人近3年担任过市级或以上审计、发改、财政部门法律顾问的，计4分／个，最多计8分；同一单位不重复计算，满分20分。**（需提供相关法律顾问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计分；同一顾问单位不重复计分。）** |
| 律所资质（10分） | 10分 | 1.投标人执业律师人数为30人—40人（不含）计1分；40（含）—50人（不含）计3分， 50人（含）以上计5分；**（以如法网统计数据为准，提供如法网统计数据，否则不计分。）**2.投标人近3年（从2021年1月至投标截止日）获得司法行政机关、律师协会表彰和奖励的，市级表彰和奖励每1项计1分，省级表彰和奖励每1项计3分，国家级表彰和奖励每1项计5分；计满5分为止。**（提供相关奖项证明复印件，否则不计分。同级同内容的表彰和奖励不重复计分）** |
| 人员配置（10分） | 10分 | 1.投标人的服务团队执业律师有市级以上律师协会行政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计3分；服务团队总负责人（首席顾问律师）为律所合伙人或分所负责人的，计2分。**需提供律师执业证书复印件，提供近3个月（2024年5月-7月）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其购买的社保证明。行政法律事务专业委员会委员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官方文件或聘书等）复印件，服务团队总负责人（首席顾问律师）需提供相关证明的复印件，否则不计分。**2.投标人的服务团队执业律师有获县（区）级优秀律师奖项的，计1分；获市级优秀律师奖项的，计3分；获省级优秀律师奖项的，计5分。**（提供相关奖项证明复印件，否则不计分。获得了不同层级优秀律师奖励的，只计算最高层级奖励分)** |
| 合计 | 100分 |  |
| 注：1、上述资料如需要提供原件核查的，供应商需要在采购人规定时间内提交原件，否则相应评审项目可不计分。2、供应商须对以上要求提交的复印件和原件的真实性负责，如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3、如采购人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价的，有可能影响工作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供应商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